

尉氏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尉自然资〔2023〕21号

签发人：刘占轩

尉氏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《尉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工程建设 项目区域评估报告》的公示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11号）、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工程建设项目区域评估的指导意见》（豫政办〔2019〕10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尉氏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了《尉氏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工程建设项目区域评估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评估报告》）。共分为八项，分别为：土地勘测评价、节能评价、水土保持方案、水资源论证、文物保护评价、地震安全性评估、气候可行性评价、环

境现状评价。现将《评估报告》予以公示，供区域内建设项目入驻下载使用，单个项目在编制评价文件时现状可不再监测，但对监测数据无法满足有关技术导则要求的，应进行针对性补充监测。



尉氏县自然资源局

2023年2月16日印发
